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0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5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尚荣医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意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二) 议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分别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特别提示

1、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不

作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2、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一）公司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办理预登记手续

1、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30 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30（法定假期除外）。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深圳市龙岗区宝龙 5 路 2 号尚荣科技工业园尚荣医疗证券部。

联系人：陈凤菊

联系电话：0755-89322101

传 真：0755-89926159

邮 箱：gen@glory-medical.com.cn

邮编：518116

3、登记方式：股东本人（或代理人）亲自登记或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参加股东大会所需的文件、凭证和证件

（1）法人股东登记。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 2025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传真或发送至公司证券部，

函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其他事项

1、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加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另行通知进行。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9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551”，投票简称为“尚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时，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下午15:00时。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参会股东登记表

本人/本单位兹登记参加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_____

证券账户卡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持股数量（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股东姓名/名称：_____（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注：

-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
- 2、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股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月 日